

新聞稿

二〇〇四年七月三日

澳門特別行政區護照持有人可免簽證進入蒙古

《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與蒙古國政府互免簽證協定》簽署儀式於（3）日中午在特區政府總部舉行。

澳門特別行政區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央人民政府的授權下，與蒙古國代表簽署該協定。在行政長官何厚鐸以及蒙古國 總統 Mr. Natsagiin BAGABANDI 的見證下，行政法務司司長陳麗敏、蒙古國駐華大使 Mr.Luvsandagva AMARSANAA 分別代表澳門特區政府和蒙古國政府簽署上述協定。

在協定簽署後，共有 61 個國家或地區同意給予澳門特別行政區護照持有人免簽證或落地簽證待遇，其中 48 個屬互免簽證國家、12 個屬互免簽證地區、1 個屬落地簽證國家。